

# 采购需求书

|   | 类别            | 内容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名称            | 汕头市潮南区纺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（陈沙大道东沿线新建工程）竣工环境保护监测（调查）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 | 项目业主情况        | 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潮南区地方公路服务中心<br>联系人：陆周雁<br>联系电话：1590754744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 | 中介服务名称        | 汕头市潮南区纺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（陈沙大道东沿线新建工程）竣工环境保护监测（调查）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 |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| 1. 服务提供商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，且具有良好的信誉。<br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<br>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 |
| 5 | 服务内容和服<br>务要求 | 工程情况：提供汕头市潮南区纺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（陈沙大道东延线新建工程）环境检测验收服务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6 | 合同履行地点<br>和方式 | 1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汕头市潮南区。<br>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双方合同约定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|             | 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|
| 7  |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| <p>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: 报下浮率, 下浮区间: 0%-30%, 标准价为 30.18 万元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: 以(环办环评(2016)16号文)标准执行收费, 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。</p>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  | 服务时间       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  |
| 9  | 验收          | <p>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: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,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</p> |
| 10 | 结算方式        |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 |
| 11 | 违约责任        |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| 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 通过诉讼(或仲裁)的方式解决。</p>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|    |   |
|----|----|---|
| 13 | 备注 | 无 |
|----|----|---|

汕头市潮南区地方公路服务中心  
2026年5月12日

